

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韶发改核准〔2023〕10号

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韶关乐昌110千伏南岸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韶关供电局：

报来韶关乐昌110千伏南岸输变电工程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有效优化乐昌南部电网网架结构，进一步提高地区电网供电可靠性和运行效率，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同意建设韶关乐昌110千伏南岸输变电工程项目（项目代码为：2209-440281-04-01-963722）。项目单位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韶关供电局。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韶关市乐昌市长来镇南岸村附近。

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该项目采用户外设备布置，最终建设规模为3台40兆伏安主变、110千伏出线5回、35千伏出线4回、10千伏出线36回，每台主变低压侧装设1×（5.01+2.4）兆乏电容器组。本期建设2台40兆伏安主变、110千伏出线3回、35千伏出线2回、10千伏出线24回，每台主变低压侧装设1组（5.01+2.4）兆乏电容器。线路工程包括：1.110千伏乐山线改接入南岸站线路工程；2.110千伏乐山线改接入廊田站第二回线路工程；3.110千伏南岸站至昌山站线路工程；4.110千伏廊茶线改接入南岸站线路工程；5.35千伏昌洁线解口入南岸站线路工程。

四、项目总投资为12782.03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3834.61万元，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30.0%，来自自有资金。总投资与项目资本金的差额8947.42万元，通过国内贷款方式解决。

五、建设项目涉及的环保、水保、能耗、节能、用地、消防、安全生产等严格执行国家、省有关规定。

六、招标内容(详见附件《招标核准意见》)。

七、项目要切实抓好建设安全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行业规章制度，确保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杜绝发生安全事故；在项目实施中，要进一步加强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风险因素的分析，针对识别的特征风险因素，做好项目各阶段风险防范、化解工作；要按有关规定做好项目质监工作，在收到核准文件

后将电力项目安全管理和质量管控事项告知书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详见附件)。

八、项目核准的相关文件分别是《韶关乐昌110千伏南岸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申请报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440200202300008号)、《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印发<广东省电网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能电力〔2022〕6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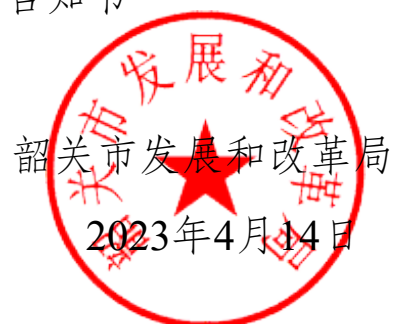
九、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内容等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申请,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决定。

十、请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韶关供电局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手续。

十一、项目予以核准决定或者同意变更决定之日起2年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请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韶关供电局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附件：1.招标核准意见

2.电力项目安全管理和质量管控事项告知书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 韶关乐昌110千伏南岸输变电工程
项目代码： 2209-440281-04-01-963722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其他							核准

核准意见：
无



核准部门盖章
2023年4月14日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